



新的食品服务包装要求

您需要了解的内容

自 **2017 年 1 月 1 日**起生效*，特区内使用一次性产品提供食品服务的企业和组织，在为消费者提供服务时，仅可使用可回收或可降解的材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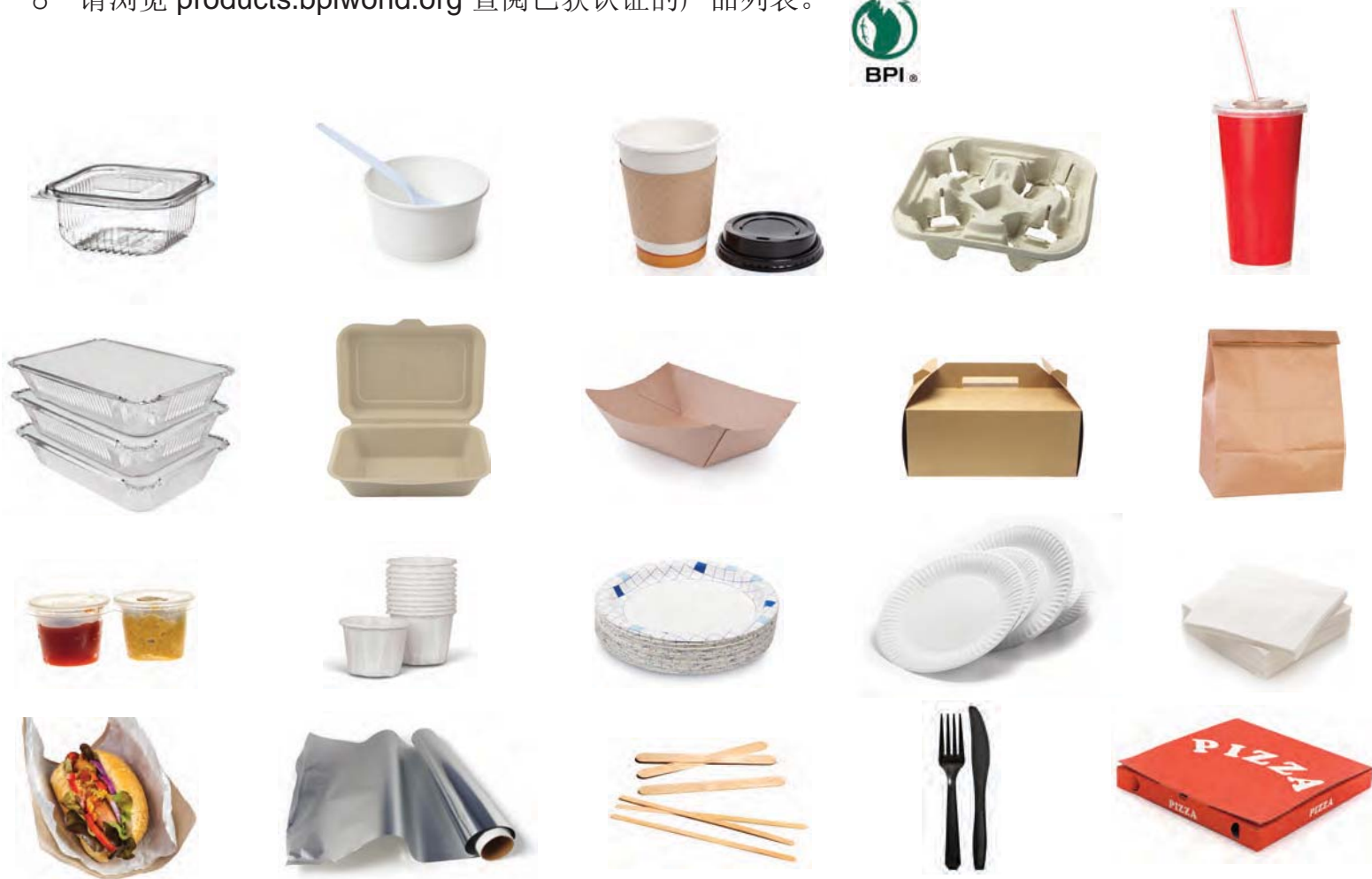
受此要求影响的企业和组织包括餐馆、熟食店、自助餐厅、酒席承办商、流动餐车、街头商贩、基于信仰的组织，以及其他提供食品服务的组织。

在特区外进行包装的食品不受这些要求的约束。

合规的食品服务产品示例如下。

用于消费者使用的合规产品：

- 产品仅由硬质塑料或含有或不含有塑料涂层的纸浆或纸制成。
- 产品完全由不含有塑料涂层的纸或纸浆制成。
- 产品由含有蜡涂层的纸或纸浆制成。
- 产品已由生物可降解产品研究所 (Biodegradable Products Institute) 认证为可降解。
- 请浏览 products.bpiworld.org 查阅已获认证的产品列表。



请浏览 doee.dc.gov/foodpackaging 了解关于合规产品的更多信息。

受监管的实体在新要求开始实施起，将有 90 天的时间来使自己的产品符合要求。